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0 月 24 日

聯 絡 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宏昌

聯絡電話：04-22232311

編 號：1131024-72

本署國法專組伸張正義 深耕犯罪被害人保護 榮獲「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有功」團體獎

本署公訴組因應國民法官法新制之專責小組(下稱：國法專組)成立以來，辦理國法案件累計已達 32 件，經法院一審宣判 8 件、判決有罪定讞 3 件，撫慰許多重大案件中犯罪被害人家屬之傷痛，榮獲「113 年法務部表揚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有功人士及團體」團體獎，於今日由張介欽檢察長率領國法專組成員，在嘉義市政府文化局音樂廳舉行之表揚大會，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張斗輝董事長(現為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長)到場觀禮，由法務部鄭銘謙部長頒獎表揚。

國法專組自 112 年 1 月起即與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中分會(下稱：臺中犯保分會)建立通報聯繫平臺，於第一時間關懷、陪伴被害人家屬，且為重建被害人形象、訴訟扶助、量刑證據等事項充分溝通討論，並由國法專組檢察官擔任講師，為臺中犯保分會志工進行教育訓練。此外，更領先推行「被害影響陳述意見表」、建立國法案件犯罪被害人保護聯繫平臺、以被害人家屬意見陳述代替交互詰問等創新作為，保護被害人家屬免於法庭活動中之敵對性質問，輔以人體 3D 模

型、安妮娃娃等新型態舉證方式，完整還原被害人傷勢並將證據具象化說服國民法官。

本次獲獎具體事蹟包含跨機關合作，在兒虐致死案件聯繫主管機關由其獨立提出告訴，保障兒少被害者之權益，及與臺中犯保分會合作一路相伴服務，更在法庭活動中以生活紀事等極具人性溫度之呈現方式，建立沉浸式被害人形象與被害影響陳述，說服並感動國民法官及旁聽民眾。

國法專組檢察官面對國民法官法新制，以「感動與信賴」為目標，團隊合作協力邁進，在法庭中為被害人發聲，讓國民法官與被害人家屬共感，翻轉被害人家屬在傳統訴訟程序中話語權薄弱之無助困境，更將持續檢討、精進國法案件之保護關懷、偵訴銜接及法庭舉證等各項重點，實現法律生命及國民法律感情，堅持守護正義之典範價值。



張介欽檢察長（右）代表臺中地檢署國法小組接受鄭銘謙部長（左）頒獎



鄭銘謙部長（中）、張斗輝檢察長（左七）、張介欽檢察長（右一）、鄭葆琳主任（左六）、張聖傳主任（右二）、楊植鈞主任（左一）、何建寬檢察官（左四）、張凱傑檢察官（左五）、陳隆翔檢察官（右七）、林岳賢檢察官（右六）、黃芝瑋檢察官（右五）、溫雅惠檢察官（左二）、巫孟蓉檢察事務官（右四）、曾思綺檢察事務官（右三）合影留念